

马华芳 方世南 主编

马克思主义

哲学原理

苏州大学出版社

马克思主义哲学原理

马华芳 方世南 主 编

苏州大学出版社

马克思主义哲学原理

马华芳 方世南 主编

*

苏州大学出版社出版发行

江苏省新华书店经销

丹徒县印刷厂印刷

(镇江市谏壁镇 邮政编码:212006)

*

开本 850×1168 1/32 印张 7 字数 175 千

1997年8月第1版 1997年8月第1次印刷

印数 1—5 500

ISBN 7-81037-330-7/B·7(课) 定价: 8.50 元

苏州大学出版社出版的图书若有印刷装订错误,可向承印厂调换

编 者 说 明

改革需要哲学，哲学需要改革。改革开放以来，国际国内的形势发生了巨大的变化，哲学理论也获得了很大的进展。实践要求马克思主义哲学教材应反映现代实践、现代科学提供的新知识、新思想和新成果，体现我们的时代精神，特别是要贯穿邓小平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的哲学世界观和方法论。为此，我们编写了本书，奉献给读者。

本书根据国家教委《关于全国普通高校马克思主义理论教学以〈邓小平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学习纲要〉作为教学纲要的通知》精神，从目前高校马克思主义理论课中哲学的学习要求、授课时间、教学方法以及兼顾成人教育的实际出发，结合我们多年教学实践经验，特别是结合我们几年来探索和实行“三进”（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进教材、进课堂、进学生头脑）的经验编写而成。本书的编写坚持理论联系实际的原则，在阐明马克思主义哲学原理的基础上，力求有机地体现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的哲学基础和方法论思想；在坚持马克思主义哲学理论的实践性、系统性、完整性和科学性的同时，注意吸收哲学理论研究的新成果，特别是注重吸纳中国哲学和西方哲学中的积极因素，力求在理论上开拓创新；在保持马克思主义哲学完整科学体系的基础上，着重突出其基本观点和基本方法，贯彻少而精、学要管用的原则。因此，本书具有简明扼要、系统完整、观点明确、重点突出、注重理论、联系实际的特点，便于教学和自学，可作为高等院校各系科哲学理论课的教材和成人高教的哲学教材，也可供广大干部、理论工

作者和实际工作者及哲学爱好者学习、参考。

本书的编著者有：马华芳、方世南、陆友斌、袁勇志、刘建中。由马华芳、方世南担任主编，制定编写提纲，并负责全书的统改定稿。

本书的编写参考了由李秀林、王于、李淮春主编的《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原理》，吸取了近年来出版的有关哲学教材和著述的成果；国家教委社科司司长奚广庆同志热情支持本教材的编写，并提出了很多指导性意见；苏州大学政治与公共管理学院、苏州大学教务处教材科对本书的编写十分重视，并给予了很大的支持；苏州大学出版社总编陈少英教授以及苏州大学管理学院俞朝卿教授参与了编写提纲的讨论，并提出了许多宝贵的意见。在此一并致谢。

本书虽然经过反复讨论和修改，但由于编著者水平有限和时间仓促，书中的不足之处在所难免，恳请读者提出宝贵意见，以便再版时予以补正。

一九九七年三月

目 录

第一章 哲学是时代精神的精华	(1)
 第一节 哲学和哲学的基本问题及其时代意义 ...	(1)
一、哲学是理论化、系统化的世界观	(1)
二、哲学的基本问题及其时代意义	(3)
三、哲学形态的历史演变	(6)
 第二节 马克思主义哲学是科学的世界观和方法论	(14)
一、马克思主义哲学的产生	(14)
二、马克思主义哲学是彻底严整的科学理论体系	(15)
 第三节 马克思主义哲学与当代世界	(19)
一、开放、发展和批判、革命的学说	(19)
二、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是马克思主义哲学 在当代中国的最新发展	(24)
三、掌握科学的世界观和方法论	(27)
第二章 物质和意识	(31)
 第一节 物质对意识的决定作用	(31)
一、世界的物质性	(31)
二、物质世界的存在形式	(34)
三、物质决定意识	(36)
 第二节 意识对物质的能动反作用	(41)
一、意识的结构及能动作用	(41)
二、意识能动性的表现及其实现	(43)
 第三节 物质和意识的辩证统一	(45)
一、物质世界是多样性的统一	(46)

二、客观规律性和主观能动性	(49)
三、一切从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实际出发,敢于和 善于走自己的路	(52)
第三章 唯物辩证法的联系和发展观	(55)
第一节 唯物辩证法的联系观	(55)
一、联系的客观性和普遍性	(55)
二、联系的多样性和条件性	(56)
三、事物作为系统而存在	(57)
第二节 唯物辩证法的发展观	(59)
一、事物的运动、变化和发展	(59)
二、发展是新事物的产生和旧事物的灭亡	(60)
三、事物作为过程而存在	(61)
第三节 发展观的实践意义	(63)
一、社会主义社会离不开发展	(63)
二、中国社会主义发展的条件和途径	(65)
三、中国社会主义发展的过程和趋势	(67)
第四章 唯物辩证法的基本规律和范畴	(69)
第一节 对立统一规律	(69)
一、矛盾及其基本属性	(69)
二、矛盾是事物发展的动力	(71)
三、矛盾的普遍性和特殊性	(73)
第二节 质量互变规律	(79)
一、质、量、度	(79)
二、量变和质变及其相互关系	(82)
三、量变和质变的基本形式	(84)
第三节 否定之否定规律	(86)
一、肯定与否定的对立统一	(86)

二、辩证的否定	(88)
三、否定之否定	(90)
第四节 唯物辩证法的基本范畴	(94)
一、原因和结果	(94)
二、必然性和偶然性	(96)
三、可能性和现实性	(98)
四、内容和形式	(101)
五、现象和本质	(104)
第五章 实践和认识	(108)
第一节 辩证唯物主义认识论是以实践为基础的能动反映论	(108)
一、辩证唯物主义认识论的产生是认识史上伟大的变革	(108)
二、实践与认识的辩证统一	(112)
三、认识主体与客体的辩证统一	(119)
第二节 实践是检验真理的唯一标准	(121)
一、真理是主客观的统一	(121)
二、真理是绝对与相对的统一	(124)
三、实践是检验真理的唯一标准	(127)
第三节 认识论和党的思想路线	(129)
一、解放思想、实事求是的思想路线是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的活的灵魂	(129)
二、实践第一，勇于探索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中的新问题	(134)
三、坚持真理，按客观规律办事	(135)
第六章 社会规律和人的自觉活动	(137)
第一节 社会历史观的基本问题	(137)

一、社会存在和社会意识的关系问题是历史观的基本问题	(137)
二、历史过程的基本特点	(138)
三、物质生产方式是历史进程的决定力量	(141)
第二节 历史规律的客观性和人的活动的自觉能动性	
一、社会发展具有客观规律性	(143)
二、人的活动具有自觉能动性	(144)
三、人民群众对历史发展的推动作用	(145)
第三节 社会进步的历史趋势和人的发展	(150)
一、社会进步的历史趋势	(150)
二、社会形态及其演进过程	(152)
三、社会发展与人的发展的统一	(156)
第七章 社会基本矛盾与改革	(161)
第一节 社会基本矛盾	(161)
一、生产力与生产关系的矛盾	(161)
二、经济基础与上层建筑的矛盾	(166)
三、社会基本矛盾的辩证运动	(170)
第二节 社会主义社会的基本矛盾	(173)
一、社会主义社会基本矛盾的特点及其解决自身矛盾的途径	(173)
二、社会主义的本质和社会主义的根本任务	(175)
三、科学技术是第一生产力	(178)
第三节 改革与社会主义发展	(179)
一、改革的必要性和必然性	(180)
二、改革的性质及其价值判断	(184)

第八章 社会意识与精神文明	(186)
 第一节 社会意识	(186)
一、社会意识的一般特点	(186)
二、社会意识的构成	(193)
 第二节 社会精神文明	(197)
一、文明是衡量社会进步的标志	(197)
二、社会主义精神文明	(200)
 第三节 社会主义精神文明与人的现代化	(205)
一、精神文明建设是伟大的育人工程	(205)
二、培育“四有”新人，是精神文明建设的根本任务	...	(206)

第一章 哲学是时代精神的精华

马克思主义哲学是整个马克思主义学说的重要组成部分和理论基础，是无产阶级的科学的世界观和方法论，是指导我们观察问题、变革现实的锐利思想武器。马克思主义哲学是人类以往科学和哲学发展的产物，是我们时代精神的精华，也是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行动指南。学习马克思主义哲学，首先要对哲学和哲学的基本问题、哲学发展的基本历程，特别是马克思主义哲学的产生、特点和功能及其在当代的发展状况等问题，有一个初步的了解。

第一节 哲学和哲学的基本问题及其时代意义

在哲学的一般问题中，首先要了解什么是哲学，哲学研究的对象以及它的基本问题。

一、哲学是理论化、系统化的世界观

哲学是一门古老的学问，早在两千多年前的奴隶社会就已经产生。从词义上来说，哲学（Philosophy）一词源出希腊文 *philosophia*，意即爱智慧。在汉语中，“哲”就是聪明的意思，因此哲学可以说是智慧之学，或者说是使人聪明的学问，但这还不足以说明哲学的本质和含义。哲学作为一门学问，其基本内容是关于世界观的学问，是理论化和系统化的世界观，或者说是世界观的理论体系。

人类产生以后，在处理自己同外部现实世界的关系的活动中，

必然产生对世界各种事物和现象的具体看法。这些看法经过提炼升华，就逐渐形成关于世界的总的看法或根本观点。人们对于生活在其中的整个世界以及人和世界关系的总的看法或根本观点就是世界观。

作为理论形态的哲学世界观与人们自发形成的世界观是不同的。人们自发形成的世界观一般是不系统的，缺乏理论论证和严密的逻辑性。哲学则是将人们的世界观用理论的形式进行高度抽象概括而成，是世界观的理论表现。从这个意义上说，人们不能自发地，而是要通过自觉的学习和训练才能掌握哲学。

哲学是理论化、系统化的世界观，又是指导人们实践活动的方法论。当人们掌握了哲学世界观，自觉地用它去观察、分析和处理各种问题时，哲学世界观也就成了方法论。方法论是人们从事认识和实践活动时的总的的根本的方法或基本原则。一般说来，有什么样的世界观，也就有什么样的方法论，世界观和方法论是一致的。

作为世界观理论形态的哲学，它和各门具体科学不同，具有自身的特点。首先表现在对象方面，哲学的对象是世界的普遍本质以及人与世界的关系，它研究整个世界，包括自然、社会和人类思维领域的一般规律；而各门具体科学则研究世界某一方面、某一领域的特殊规律。其次还表现在它的思维方式具有高度的概括性和抽象性，它不是各类知识的简单相加，而是自然知识、社会知识和思维知识的概括和总结，是关于从整体上把握世界、把握人与世界关系的一般知识。具体科学和哲学同是来自实践，但具体科学同实践的关系更为直接，哲学则相对地比较间接，这是它们的不同之处。

哲学与具体科学又密切联系。一方面，哲学以具体科学为基础，哲学的产生和发展离不开各门具体科学，需要从具体科学所提供的新材料、经验和知识中总结概括出哲学的一般结论。另一方面，具体科学则以哲学作为世界观和方法论的指导。科学史证明，科学家的科学研究活动，都是自觉或不自觉地在某种哲学世界观

和方法论的指导下进行的，缺乏世界观和方法论的指导，科学家就会失去工作的方向或出现思想混乱。

马克思主义哲学正确地解决了哲学同具体科学之间的关系，既反对以哲学代替具体科学的“科学之科学”，也反对否定哲学对具体科学的指导作用的错误倾向。哲学与具体科学的关系正是普遍与特殊、一般与个别亦即共性与个性的辩证法的具体体现。

二、哲学的基本问题及其时代意义

哲学所涉及的问题很广泛，但哲学的基本问题只有一个，就是思维和存在的关系问题。恩格斯指出：“全部哲学，特别是近代哲学的重大的基本问题，是思维和存在的关系问题。”^①

思维和存在的关系问题，亦即精神和物质的关系问题，包括两个方面的内容。第一方面亦即最重要的方面是思维和存在、精神和物质何者是本原，即何者为第一性的问题。现实世界究竟是由思维和精神派生的，还是从来就自在存在着的？世界的本质和基础是精神的还是物质的？这些问题在哲学史上属于本体论，它研究世界本身的存在和本质问题。思维和存在的关系问题的另一个方面，即思维和存在有无同一性的问题，亦即世界可否为人所认识、人的思维能否正确地反映现实世界的问题，这在哲学史上属于认识论范围，它所涉及的是认识的本质、认识的可能性及其实现等问题。

对哲学基本问题第一方面的不同回答，分成唯物主义和唯心主义两大派别。凡是承认物质第一性、意识第二性，认为世界本原是物质的，意识是物质派生的，属于唯物主义派别。凡是承认意识第一性，物质第二性，认为物质不过是意识的产物和表现的，属于唯心主义派别。一切哲学都不能超出这两大派别之外，任何真正独立的第三派别，实际上是没有的。

^① 恩格斯：《路德维希·费尔巴哈和德国古典哲学的终结》，《马克思恩格斯选集》，中文2版，第4卷，223页，北京，人民出版社，1995。

根据对哲学基本问题第二方面的不同回答，区分为可知论和不可知论。凡是肯定思维和存在具有同一性，主张世界是可以认识的，这是可知论。历史上的绝大多数哲学家或从唯物主义立场或从绝对唯心主义立场出发，各自对这个问题作了肯定的回答；但也有一些哲学家否认人们认识世界的可能性，或否认彻底认识世界的可能性，哲学史上把他们称为不可知论者或怀疑论者。

在马克思主义以前，哲学存在了几千年，但哲学家们却未能明确指出什么是哲学的基本问题。个别哲学家曾作过有益的探讨。例如，黑格尔认为思维与存在的对立和统一，是近代一切哲学的中心问题；费尔巴哈也曾说过精神对感性的关系问题是哲学上最重要的也是最困难的问题，它是整个哲学史围绕的中心。但是，他们都未曾作出科学的表述。只有马克思主义哲学才对哲学的基本问题作出了正确的概括和明确的表述，从而为研究哲学发展的历史和现实的哲学问题以及人们变革现实世界的实践活动提供了一个基本的指导线索。哲学基本问题的提出，在哲学史上具有重大的划时代的意义。

第一，思维和存在的关系问题对世界上纷繁复杂、五光十色的一切事物和现象作了最高的哲学概括。哲学是世界观，而世界上的一切事物和现象，归结起来无非属于两大类：物质现象和精神现象，思维和存在、意识和物质、主观和客观等就是对这两类现象的最一般的概括。作为哲学的最高范畴，思维和存在及其相互关系就成为任何哲学体系都必须进行研究并作出回答的基本问题。

第二，思维和存在的关系问题，是人们处理和驾驭自己同外部世界的关系的一切活动所必须解决的一个根本问题。只要有人和世界的关系存在，这个问题就存在。人们在处理自己同外部世界关系时表现为两种基本活动，即认识世界和改造世界的活动。认识世界以改造世界为目的和归宿，改造世界以认识世界为主观前提和条件。无论认识世界还是改造世界，都要解决思维和存在、主观和

客观的关系问题。不仅要解决在认识世界时思维和存在、主观和客观何者为第一性，何者为第二性，以确定认识的出发点，从而实现主客观在认识领域的同一问题，而且要解决在改造世界时是否按照客观对象固有的规律办事，达到人的主观目的与对象固有的规律在实践领域中的同一问题。所以思维和存在的关系问题既是哲学理论上的基本问题，也是人们生活实践中的基本问题。

第三，对于思维和存在何者为第一性问题的不同回答，规定着解决全部哲学问题的基本方向和整个哲学体系的性质，是划分唯物主义和唯心主义两大哲学基本派别的唯一标准。任何哲学家在表明对世界的看法时，都不能不直接或间接地对这一问题作出回答。

第四，思维与存在关系问题具有相互联系、不可分割的本体论意义和认识论意义两个基本方面。历史上的哲学家对这两个方面一般都在不同程度上作出了自己的回答，但由于时代不同，人们对这两个方面的研究侧重点也不尽相同，有时侧重于本体论方面，有时则侧重于认识论方面。在近代社会以前，哲学研究的侧重点一般在本体论方面；到了近代和现代，在社会生产力的巨大发展和科学技术空前繁荣的推动下，哲学研究更多侧重于认识论方面。这种研究重点的变化，反映了人类认识的发展和深化，是时代赋予哲学的新课题和新使命；但不能因此而否定研究本体论的重要性，割裂哲学基本问题两个方面的内在联系。事实上本体论是认识论的前提和出发点，认识论总是渗透和贯穿着本体论；本体论也不能离开认识论，不仅人们对本体论问题的回答本身就是认识的结果，而且人们解决本体论问题，其目的也在于解决认识论问题，为人们观察处理自己同外部世界的关系确立根本的出发点。

思维和存在的关系问题是哲学的基本问题，与此相联系的还有关于世界处于什么状态，世界上万事万物是否发展、如何发展的问题。对于这个问题的不同回答，划分为辩证法和形而上学。辩证

法和形而上学的斗争也是贯穿于全部哲学史的，它对于哲学的发展，对于人们的认识和实践也都有着非常重大的影响。但是，这并不意味着哲学上应当有两个基本问题，并不意味着在划分唯物主义和唯心主义的标准之外应当再立一个划分哲学基本派别的标准。辩证法与形而上学的斗争总是同唯物主义与唯心主义的斗争交织在一起的，并依附于唯物主义与唯心主义的斗争。辩证法或形而上学不是与唯物主义相结合，就是与唯心主义相结合，而辩证法与形而上学的斗争在一定程度上也影响着唯物主义与唯心主义的斗争。

三、哲学形态的历史演变

哲学从其萌芽到产生，经历了漫长的过程。在原始社会中，由于人类实践水平和认识水平的低下，人与世界的关系涉及的范围还十分狭窄。这时，人们一方面产生了关于自己赖以生存的周围现实环境的客观实在性的朴素观念，另一方面又产生了灵魂不死和万物有灵的神秘观念。这两个方面实际上分别是唯物主义观点和唯心主义观点的萌芽，但真正的哲学是在人类进入奴隶社会并揭开了文明时代的帷幕以后产生的。

在奴隶社会中，随着生产力的发展，产生了阶级，出现了体力劳动和脑力劳动的分工，这为科学和哲学的产生提供了必要的条件。那时，在一些文明发展较快的国家，如东方的埃及、巴比伦、印度和中国，还有古希腊，由于农业、手工业、商业和航海业的发展和需要，引起了天文学、数学、地理学等科学的产生和发展，人类在实践的基础上对自然界的认识获得了前所未有的成就。与此同时，对于社会现象，人们也获得了一定的知识，当这些自然知识和社会知识的积累和系统化达到一定程度的时候，人类的一般抽象思维能力便开始发展为哲学的思考，把早期科学知识中肯定周围世界客观实在性的观念加以提高和系统化，创立了古代的朴素唯物主义哲学。这种朴素唯物主义哲学体现了奴隶主阶级中某些进步阶层

发展生产、发展科学的要求；而另一些代表奴隶主保守集团利益的哲学家，则对早期科学知识作了歪曲的总结，并把神秘的原始宗教观念系统化、理论化，建立起早期的唯心主义哲学。所以唯物主义和唯心主义是伴随着哲学的产生而出现的，它们产生和斗争不是偶然的，而是有着深刻的社会历史根源、阶级根源和认识论根源。

哲学思想的产生和发展总是受社会实践水平和科学水平的制约。一定历史时代的社会生产力发展状况和科学发展状况是唯物主义和唯心主义产生的社会历史根源。唯物主义适应该历史时代生产力发展和科学发展的需要，并从科学知识中获得了自身形成和发展的思想资料。唯心主义从根本上说是社会生产力低下和科学不发达的产物。人们还远不能破解萦绕周围的种种自然之谜，而从事脑力劳动的学者又往往脱离生产实践，片面强调和夸大精神的作用，这些就成了唯心主义哲学产生的社会历史根源。

在阶级社会中，哲学上不同派别的斗争，在一定程度上反映了社会上不同阶级或集团的利益和要求。一般说来，历史上处于上升时期的革命的进步的阶级或集团，由于他们的利益和愿望同历史发展的方向有着不同程度的一致，因而敢于面向现实，揭示事物的真相，在哲学上就倾向于唯物主义，并把唯物主义哲学作为自己的理论武器；而历史上反动的没落的阶级或社会势力，由于其利益和愿望同历史发展的方向背道而驰，为了维护和恢复他们的反动统治和自身利益，就必然要掩盖和歪曲事实真相，求助于某种幻想的精神力量，在哲学上就倾向于唯心主义，用唯心主义来欺骗人民并作为自己的精神支柱。

唯物主义和唯心主义的产生还有其认识论根源。在认识和实践中，人们总要遇到精神和物质、主观和客观的矛盾。如果坚持主观同客观的统一，尊重客观事实，实事求是，就会得出唯物主义的结论，这就是唯物主义的认识论根源。当然，在主观与客观的相互作用中，精神力量、主观因素也具有巨大的作用，但如果无限夸大